

財團法人桃園縣私立觀音愛心家園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財務報表)

財團法人桃園縣私立觀音愛心家園民國一百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百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百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百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收支餘絀表、烘焙坊損益附表、淨值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除第三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本會計師係於民國一百一十一年十二月一日以後始首次受託查核財團法人桃園縣私立觀音愛心家園民國一百一十一年度財務報表，對其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存貨計新台幣陸萬元，占資產總額百分之零點三，無法觀察其盤點，且無法採用其他查核程序以對存貨之數量及狀況獲得足夠及適切之證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如第三段所述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存貨若能觀察盤點並確定其數量及狀況，對於民國一百一十一年度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社會團體財務處理辦法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財團法人桃園縣私立觀音愛心家園民國一百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百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百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百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收支結果、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此 致

財團法人桃園縣私立觀音愛心家園 公鑒

東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程國東



會員證書字號：台省會證字第1974號

地址：桃園縣桃園市中正路720號之4

電話：(03) 325-9961

中華民國 一 百 二 十 年 四 月 二 十 日